

西安市现代农业园区统计报表制度

(2020 年统计年报)

西安市统计局 制定

2020 年 11 月

本报表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有关规定制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七条规定：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及个体工商户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九条规定：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对在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

本制度由西安市统计局负责解释。

目 录

一、总说明.....	4
二、报表目录.....	5
三、调查表式	
基层年报表式	
1、园区基本情况（QA171表）.....	6
2、生产条件（QA172表）.....	7
3、财务状况（QA173表）.....	8
4、产品成交情况（QA174表）.....	9
5、科技创新及应用情况（QA175表）.....	10
6、种植业生产和销售情况（QA176表）.....	11
7、养殖业生产和销售情况（QA177表）.....	12
四、主要指标解释.....	13

一、总说明

(一) 为全面了解全市现代农业园区基本情况及经营状况，及时反映现代农业园区生产、销售等情况，为各级党委、政府制定现代农业园区发展政策、进行宏观管理提供依据，特制定本制度。

(二)各有关区县、开发区，西咸新区统计局、农业(农村)局应按照本制度规定的统计范围、统计口径和计算方法，认真组织实施，按时报送。

(三)本制度调查范围和对象为：灞桥区、阎良区、临潼区、长安区、高陵区、鄠邑区、蓝田县、周至县、西咸新区、高新区辖区内，在县级以上工商部门注册登记的所有市级、县级现代农业园区。

(四)资料来源和调查方法：数据来源于现代农业园区的统计台帐和财务、业务核算资料以及行政记录。对市级、县级现代农业园区实施全数调查。

(五)报送时间及方式见表下说明。

二、报表目录

表 号	表 名	报告期别	范 围	报送单位	报送日期及 方式	页 码
基层年报表						
QA171 表	园区基本情况	年报	辖区内经农业生产部门 确定的市、县级现代农业 园区	区、县(开发 区)统计局	4月20日前 网上直报	6
QA172 表	生产条件	年报	同上	同上	同上	7
QA173 表	财务状况	年报	同上	同上	同上	8
QA174 表	产品成交情况	年报	同上	同上	同上	9
QA175 表	科技创新及应用情况	年报	同上	同上	同上	10
QA176 表	种植业生产和销售情况	年报	同上	同上	同上	11
QA177 表	养殖业生产和销售情况	年报	同上	同上	同上	12

生产条件

表 号：QA172 表
制定机关：西安市统计局
批准文号：陕统字【2020】63 号
有效期至：2021 年 6 月

填报单位：_____ 20 年

指 标 名 称	计 量 单 位	代 码	数 量
甲	乙	丙	1
一、园区规划面积	亩	01	
二、园区建成面积	亩	02	
其中：土地流转面积	亩	03	
1、流转期限 10 年以下	亩	04	
2、流转期限 10 年及以上	亩	05	
三、园区土地使用情况	—	—	—
1、种植类占地面积	亩	06	
其中：粮食作物占地面积	亩	07	
设施蔬菜占地面积	亩	08	
果园面积	亩	09	
2、养殖类占地面积	亩	10	
其中：畜禽养殖面积	亩	11	
水产品养殖面积	亩	12	
3、住宿餐饮设施占地面积	亩	13	
4、其它	亩	14	
四、园区内生产设施情况	—	—	—
1. 日光温室面积	亩	15	
日光温室个数	个	16	
2. 大拱棚面积	亩	17	
大拱棚个数	个	18	
3. 养殖圈舍	个	19	
4. 网 箱	个	20	
五、住宿餐饮设施	—	—	—
1. 床位数	个	21	
2. 餐位数	位	22	
六、沼气池容量	立方米	23	
七、排灌面积	亩	24	
八、农用机械总动力	千瓦	25	
九、机械、气调库储藏能力	立方米	26	

单位负责人：_____ 填表人：_____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本表由现代农业园区填报。2. 统计范围是辖区内经农业生产部门认定的市、县级现代农业园区。

3. 报送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0 日前，报送方式为网上直报。4. 本表保留整数。5. 主要审核关系：
01≥02；02≥03；02=06+10+13+14；03=04+05；06≥07+08+09；10≥11+12。

财务状况

表 号: Q A 1 7 3 表
制定机关: 西安市统计局
批准文号: 陕统字【2020】63号
有效期至: 2021年6月

填报单位: _____ 20 年 _____ 计量单位: 万元

指标名称	代码	本年	指标名称	代码	本年
甲	乙	1	甲	乙	1
一、园区累计完成投资	01		民间借贷	23	
(一) 按投资主体的资本性质分	—	—	固定资产原价	24	
1. 国家资本	02		本年折旧	25	
其中: 中央财政	03		三、营业收入	26	
省级财政	04		其中: 农林牧渔业收入	27	
市级财政	05		农产品加工收入	28	
县级财政	06		服务业收入	29	
2. 集体资本	07		政府补贴	30	
3. 法人资本	08		四、营业成本	31	
其中: 农民专业合作社	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	
企业	10		管理费用	33	
4. 个人资本(农户家庭)	11		其中: 税金	34	
(二) 按投资主体的国民经济行业分	—	—	研发费用	35	
1. 采矿业、制造业	12		土地流转费用	36	
2. 建筑业	13		财务费用	37	
3. 批发和零售业	14		其中: 利息支出	38	
4. 住宿和餐饮业	15		应交增值税	39	
5. 房地产业	16		五、营业利润	40	
6. 科研、教育机构	17		生产补贴	41	
7. 国家、党政机关和社会团体	18		应交所得税	42	
8. 其它	19		六、应付职工薪酬	43	
二、资产总计	20		其中: 农业工人工资	44	
负债合计	21		社保费	45	
其中: 银行贷款	22				

单位负责人: _____ 填表人: _____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表由现代农业园区填报。

2. 统计范围是辖区内经农业生产部门认定的市、县级现代农业园区。

3. 报送时间为2020年4月20日前, 报送方式为网上直报。

4. 本表保留两位小数;

5. 主要审核关系: 01=02+07+08+11; 01=12+13+...+19; 21≥22+23; 26≥27+28+29; 33≥34+35+36; 37≥38; 43≥

44; 43≥45。

产品成交情况

表 号：Q A 1 7 4 表
制定机关：西 安 市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陕统字【2020】63号
有效期至：2021年6月

指标名称	代码	销售额
甲	乙	1
产品成交额	01	
1. 按销售方式分	02	
农产品批发市场(含产地批发)	03	
超 市	04	
电子商务	05	
农产品加工厂	06	
其 它	07	
2. 按销售区域分	08	
销往省内	09	
销往省外	10	
出 口	11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本表由现代农业园区填报。

2. 统计范围是辖区内经农业生产部门认定的市、县级现代农业园区。

3. 报送时间为2020年4月20日前，报送方式为网上直报。

4. 本表保留两位小数。

5. 主要审核关系：01=02； 01=08； 02=03+04+...+07； 08=09+10+11。

科技创新及应用情况

表 号: Q A 1 7 5 表
制定机关: 西安市统计局
批准文号: 陕统字【2020】63号
有效期至: 2021年6月

填报单位:

20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数量
甲	乙	丙	1
一、科技应用能力	-	-	-
1. 专利引进数	项	01	
2. 新品种引进数	个	02	
其中: 畜禽新品种数	个	03	
3. 新技术引进数	项	04	
二、科技推广情况	-	-	-
1. 新技术推广面积	亩	05	
2. 新品种推广面积	亩	06	
3. 引进畜禽新品种量	头、只	07	
4. 培训农民数	人次	08	
三、科技创新能力	-	-	-
1. 自主研发专利	项	09	
2. 自主培育植物新品种	个	10	
3. 自主培育畜禽新品种	个	11	
4. 承担科研项目	项	12	
5. 承担科研项目获得支持经费	万元	13	
四、产业进步情况	-	-	-
1. 无公害农产品	个	14	
2. 绿色农产品	个	15	
3. 有机农产品	个	16	
4. “三品”认证面积	亩	17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说明: 1. 本表由现代农业园区填报。

2. 统计范围是辖区内经农业生产部门认定的市、县级现代农业园区。

3. 报送时间为2020年4月20日前, 报送方式为网上直报。

4. 本表以万为单位的保留二位小数, 其余保留整数。

种植业生产和销售情况

表 号：Q A 1 7 6 表
制定机关：西 安 市 统 计 局
批准文号：陕统字【2020】63号
有效期至：2021年6月

填报单位：_____ 20 ____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产 量	销 售 额（万元）
甲	乙	丙	1	2
一、粮食作物	吨	01		
其中：小 麦	吨	02		
玉 米	吨	03		
水 稻	吨	04		
马铃薯	吨	05		
二、油料作物	吨	06		
其中：油菜籽	吨	07		
三、蔬菜	吨	08		
其中：食用菌	吨	09		
四、园林水果	吨	10		
其中：苹果	吨	11		
梨	吨	12		
柑桔	吨	13		
猕猴桃	吨	14		
葡萄	吨	15		
枣	吨	16		
樱桃	吨	17		
五、时令瓜果	吨	18		
其中：西瓜	吨	19		
甜瓜	吨	20		
草莓	吨	21		
六、茶叶	吨	22		
七、花卉苗木	万株、万盆、万	23		
八、中草药材	吨	24		
九、其它	吨	25		

单位负责人：_____ 填表人：_____ 报出日期：20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说明：1. 本表由现代农业园区填报。
 2. 统计范围是辖区内经农业生产部门认定的市、县级现代农业园区。
 3. 报送时间为2020年4月20日前，报送方式为网上直报。
 4. 本表保留二位小数。
 5. 主要审核关系：01≥02+03+04+05；06≥07；08≥09；10≥11+12+...+17；18≥19+20+21。

养殖业生产和销售情况

表 号：QA177 表
制定机关：西安市统计局
批准文号：陕统字【2020】63号
有效期至：2021年6月

填报单位： 20 年

指标名称	代码	存栏(头、只)	出栏(头、只)	产量(吨)	销售额(万元)
甲	乙	1	2	3	4
一、猪	01			—	—
其中：能繁母猪	02		—	—	—
育肥猪	03			—	
仔 猪	04			—	
二、牛	05			—	—
其中：奶牛	06		—	—	—
肉牛	07			—	
三、羊	08			—	—
其中：奶用羊	09		—	—	—
肉用羊	10			—	
四、家禽	11			—	—
其中：肉鸡	12			—	
蛋鸡	13		—	—	—
五、牛奶产量	14	—	—		
六、羊奶产量	15	—	—		
七、鸡蛋产量	16	—	—		
八、水产品产量	17	—	—		
九、其它	18	—	—		

单位负责人： 填表人：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本表由现代农业园区填报。
2. 统计范围是辖区内经农业生产部门认定的市、县级现代农业园区。
3. 报送时间为2020年4月20日前，报送方式为网上直报。
4. 本表以吨、万元为单位的指标保留二位小数，其余保留整数。
5. 主要审核关系：01≥02+03+04；05≥06+07；08≥09+10；11≥12+13。

四、主要指标解释

(一) 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指按照《国务院关于批转发展改革委等部门法人和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33号)规定,由赋码主管部门给每一个法人单位和其他组织颁发的在全国范围内唯一的、终身不变的法定身份识别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由十八位的阿拉伯数字或大写英文字母(不使用 I、O、Z、S、V)组成,其中:

第 1 位:登记管理部门代码,使用阿拉伯数字或英文字母表示。分为 1 机构编制;5 民政;9 工商;Y 其他。

第 2 位:机构类别代码,使用阿拉伯数字表示。分为:

机构编制:1 机关,2 事业单位,3 中央编办直接管理机构编制的群众团体;

民政:1 社会团体,2 民办非企业单位,3 基金会;

工商:1 企业,2 个体工商户,3 农民专业合作社;

其他:不再具体划分机构类别,统一用 1 表示。

第 3—8 位:登记管理机关行政区划码,使用阿拉伯数字表示。(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GB/T 2260—2007))。

第 9—17 位:主体标识码(组织机构代码),使用阿拉伯数字或英文字母表示。(参照《全国组织机构代码编制规则》(GB 11714—1997))

第 18 位:校验码,使用阿拉伯数字或英文字母表示。

已经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必须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在填写时,要按照《营业执照》(证书)上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填写。

企业法定代表人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填写;非法人单位填写本单位的主要负责人。

还未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单位,可继续使用原组织机构代码;尚未领到法定代码或不属于法定代码赋码范围的单位,一律由各级统计部门从临时码段中赋予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 经有关部门批准正式使用的单位全称。企业的详细名称按工商部门登记的名称填写;填写时要求使用规范化汉字全称,并与单位公章所使用的名称完全一致。凡经登记主管机关核准或批准,具有两个或两个以上名称的单位,要求填写一个法人单位名称,同时用括号注明其余的单位名称。

园区所在地及行政区划 单位实际所处的详细地址及区划代码等。本栏分三部分填写:第一部分:单位实际所在地的详细地址。要求写明单位所在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地(区、市、州、盟)、县(区、市、旗)、乡(镇)以及具体街(村)的名称和详细的门牌号码,不能填写通讯号码或通讯信箱号码。第二部分:单位归属的街道办事处、社区(居委会)。所有

位于城市的单位填写所在街道办事处及居委会的名称；位于农村的单位填写所在乡镇及村委会的名称。第三部分：区划代码，由所在地统计机构统一填写，填表单位免填。行政区划编码中的地址名称应采用民政部门认可的正式名称。

从业人员期末人数 在本单位工作并取得劳动报酬或收入的年末实有人员数。

管理人员 是指在单位中行使管理职能、指挥或协调他人完成具体任务的人员，一般为单位中层及以上人员。

农业技术人员 负担农业技术管理工作，并具有农业技术工作能力的人员。农业技术职务是根据农业技术工作的实际需要而设置的技术工作岗位，有明确的职责和任职条件。

高级职称 具有高级农艺师技术职务的人员。

中级职称 具有农艺师技术职务的人员。

初级职称 具有助理农艺师和农业技术员技术职务的人员。

农业职业资格证书人数 通过国家农业部职业技能鉴定，并颁发证书的人数。

农业工人 从事农作物的土地耕作、种植、田间管理、收获、储藏和产品初加工的人员以及畜禽养殖人员。

单位负责人 指依照法律或者法人组织章程规定，代表法人行使职权的负责人。又称“法定代表人”。企业法定代表人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填写；产业活动单位填写本单位的主要负责人。

联系方式 包括长途区号、固定电话、电话分机号、传真号码、邮政编码、电子邮箱和网址。

登记注册情况 办理登记注册手续的机关(或批准成立的机关)级别、登记号码和登记注册时间。

认定命名情况 经国家、省、市、县农业主管部门分别认定的现代农业园区。

开业(成立)时间 填写领取营业执照或批准成立的时间，如开业年月早于领取营业执照的时间，填写最早开业年月；改制企业的开业时间按原成立时间填写；企业分立、合并分二种情况：一种是因合并或分立而新设的企业，其开业时间按工商部门重新登记的开业时间填写；另一种是合并或分立后继续存在的企业，填写原企业开业时间；与外方或港、澳、台合资的企业，按领取合资企业营业执照的时间填写。

园区类别 从事的主要业务活动（或主要产品类别）名称。

农业生产大户 以家庭成员为主要劳动力，从事农业规模化、集约化、商品化生产经营，并以农业收入为家庭主要收入来源的农业经营主体。

农民专业合作社 在农村家庭承包经营基础上，同类农产品的生产经营者或者同类农业生产经营服务的提供者、利用者，自愿联合、民主管理的互助性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以其成员为主要服务对象，提供农业生产资料的购买，农产品的销售、加工、运输、贮藏以及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等服务。

(二) 农业生产条件

园区规划面积 已经纳入现代农业园区发展规划项目,但未经国家或省级国土部门批准的可由园区使用的所有土地面积,包括已开发和待开发的土地面积。

园区建成面积 已经建成的现代农业园区项目面积。

土地流转 拥有土地承包经营权的农户通过租赁、转包、入股、托管等方式,将土地经营权(使用权)转让给其他农户或经济组织,发展农业规模经营。

种植类占地面积 种植农作物在全部土地(耕地或非耕地)上的播种或移植面积。

粮食作物占地面积 农业生产经营者在日历年度内收获的粮食作物在全部土地(耕地或非耕地)上的面积。

设施蔬菜占地面积 用于蔬菜生产的设施占地面积。为农业设施在以下三个方面占地面积的总和,一是实际使用面积,指沿墙内侧的围绕面积;二是墙体面积,指设施的墙体等其他支撑体自身的占地面积;三是采光占用面积,指设施距遮光物体(其他设施、房屋等)的必要距离所占用的面积。

果园面积 农业生产经营者应在日历年度内收获的果树作物在全部土地(耕地或非耕地)上的播种或移植面积。

其他 总的土地面积中除了种植类、养殖类、住宿餐饮设施占地面积外其他占地面积,例如园区内厂房,冷库等占地面积。

养殖类占地面积 在报告期内实际用于养殖的面积。

畜禽养殖面积 在报告期内实际用于畜禽养殖的面积。

水产品养殖面积 在报告期内实际用于养殖水产品的水面面积。在报告期内无论是否全部收获或尚未收获其产品,均应统计在养殖面积中。但有些水面不投放苗种或投放少量苗种,只进行一般管理的,不统计为养殖面积。

住宿餐饮设施占地面积 在报告期内实际用于住宿餐饮设施的面积。

生产设施数量 种植农作物和养殖畜禽的设施数量。

日光温室 依靠太阳光来维持室内一定的温度水平,以满足农作物生长需要的设施。

大拱棚 用钢材、水泥等材料作支撑,没有墙基、墙体,跨度6米及以上,弓高2米及以上,一般覆盖塑料薄膜的拱形棚设施。

养殖圈舍 养殖牲畜、兽类的棚、舍。

网箱 以合成纤维网片或金属网片为材料,装配成一定形状和规格的箱体,设置在适宜养鱼的水体里用来养鱼的方式。

床位数 宾馆、饭店、酒店、旅馆等供应旅客使用的床位数,不包括临时加的床位和宾馆、饭店、酒店、旅馆等内部工作人员使用的床位。

餐位数 住宿和餐饮业法人企业、产业活动单位为顾客提供就餐服务时,正常可同时容纳就餐人员的餐位数量,不包括临时加的餐位。

沼气池容积 建成的沼气池的容积。沼气池是指集中有机物质在厌氧环境中，在一定的温度、湿度、酸碱度的条件下，通过微生物发酵作用，产生可燃气体的容器。

排灌面积 具有一定的水源，能够进行正常灌溉，并能够进行排水的耕地面积。

农业机械总动力 主要用于农、林、牧、渔业的各种动力机械的动力总和，包括耕作机械、农用排灌机械、收获机械、植保机械、林业机械、畜牧机械、渔业机械、农产品加工机械、农用运输机械、其他农业机械。

机械、气调库储藏能力 在冷藏的基础上，增加气体成分调节，通过对贮藏环境中温度、湿度、二氧化碳、氧气浓度和乙烯浓度等条件的控制，抑制果蔬呼吸作用，延缓其新陈代谢过程，更好地保持果蔬新鲜度和商品性，延长果蔬贮藏期和保鲜期。

(三) 财务状况表

园区累计完成投资 园区项目从开始建设到本年底止累计完成的全部投资额。

国家资本 有权代表国家投资的政府部门或机构、直属事业单位对企业形成的资本金。根据会计“实收资本”科目计算填报。

集体资本 由本企业职工等自然人集体投资或各种机构对企业进行扶持形成的集体性质的资本金。根据会计“实收资本”科目计算填报。

法人资本 法人以其依法可支配的资产投入企业形成的资本金。根据会计“实收资本”科目计算填报。

个人资本 自然人实际投入企业的资本金。根据会计“实收资本”科目计算填报。

应收账款 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经营活动，应向购货单位或接受劳务单位收取的款项，主要包括企业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等应向有关债务人收取的价款及代购货单位垫付的包装费、运杂费等。根据会计“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项目的期末余额数填报。

固定资产原价 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企业在购置、自行建造、安装、改建、扩建、技术改造某项固定资产时所发生的全部支出总额。根据会计“固定资产”科目的期末借方余额填报。

本年折旧 企业在报告期内提取的固定资产折旧合计数。可以根据会计“财务状况变动表”中“固定资产折旧”项的数值填报。若企业执行 2001 年《企业会计制度》，可以根据会计核算中《资产减值准备、投资及固定资产情况表》内“当年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总额”项本年增加数填报。

营业总收入 企业经营主要业务和其他业务所确认的收入总额。营业收入合计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根据会计“利润表”中“营业收入”项目的本期金额数填报。

农林牧渔业收入 园区经营农、林、牧、渔业的收入总额。

农产品加工收入 园区加工农产品的收入总额。

服务业收入 园区从事住宿、餐饮等服务业的收入总额。

负债合计 企业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的现时义务。负债一般按偿还期长短分为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根据会计“资产负债表”中“负债合计”项目的期末余额数填报。执行 2006 年《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负债合计=流动负债合计+非流动负债合计；未执行 2006 年《企业会计准则》企业的负债包括流动负债和长期负债。

银行贷款 向各商业银行、政策性银行借入的用于园区项目开发建设的各项贷款。

民间借贷 向银行以外的经济组织和个人借入的用于园区项目开发建设的款项。

营业成本 企业经营主要业务和其他业务所发生的成本总额。包括企业（单位）在报告期内从事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活动发生的各种耗费。包括“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根据会计“利润表”中“营业成本”项目的本期金额数填报。

营业税金及附加 企业因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按税法规定缴纳的应从经营收入中抵扣的税金和附加，包括营业税、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等。根据会计“利润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的本期金额数填报。

管理费用 企业为组织和管理企业生产经营所发生的费用，包括企业在筹建期间内发生的开办费、董事会和行政管理部门在企业经营管理中发生的，或者应当由企业统一负担的公司经费等。根据会计“利润表”中“管理费用”项目的本期金额数填报。

税金 企业按照规定从管理费用中支付的房产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税和土地使用税。根据“管理费用明细账”中“管理费用——税金”的期末借方余额（结转前）分析填报。

财务费用 企业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筹资费用，包括企业生产经营期间发生的利息支出（减利息收入）、汇兑损失（减汇兑收益）以及相关的手续费等。根据会计“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的本期金额数填报。

利息支出 企业短期借款利息、长期借款利息、应付票据利息、票据贴现利息、应付债券利息、长期应付引进国外设备款利息等利息支出。根据企业“财务费用明细账”中“财务费用——利息支出”科目的本期发生额填报。如果企业没有单独设立“利息收入”科目，应填报利息支出减去银行存款等的利息收入后的净额。

营业利润 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取得的利润。执行 2006 年《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营业利润为营业收入减去营业成本、营业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再加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投资收益。未执行 2006 年《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营业利润为主营业务收入减去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加上其他业务利润后，再减去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后的金额。根据会计“利润表”中“营业利润”项目的本期金额数填报。

应交所得税 企业按税法规定，应从生产经营等活动的所得中缴纳的税金。执行 2006 年《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根据会计“利润表”中“所得税费用”项目的本期金额数填报；

未执行 2006 年《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根据会计“利润表”中“所得税”项目的本期金额数填报。

应付职工薪酬(贷方累计发生额) 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应交增值税 企业按税法规定，从事货物销售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等增加货物价值的活动本期应缴纳的税金，不含期末抵扣税额。根据会计相关科目贷方累计发生额，按下述公式计算填报： $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进项税额-进项税额转出)-出口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减免税款+出口退税$

进项税额 企业在报告期内购入货物或接受应税劳务而支付的、准予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增值税额。

销项税额 企业在报告期内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应收取的增值税额。

社保费 为生产单位为本单位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用的总计数，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待)业保险、劳动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企业为个人支付的商业保险等。

土地流转费用 土地在转让过程中产生的费用总和，包括营业税、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及工本费等。

政府补贴 生产单位实际收到的补贴收入，包括实际收到的先征后返的增值税；生产单位按销量或工作量等，依据国家规定的补助定额计算并按期给予的定额补贴。根据会计“营业外收入—补贴收入”科目的期末贷方余额(结转前)填报。

生产补贴 政府对生产单位在生产和经营活动中由于政策性的原因而产生的亏损所给予的财政补贴。生产补贴与生产税相反，是政府对生产单位的单方面转移支付，因此视为负生产税，包括政策亏损补贴，价格补贴等。

(四)产品成交情况

产品批发市场 经有关部门和组织批准设立，有固定场所、设施，有经营管理部门和监管人员，若干市场经营者入内，常年或实际开业三个月以上，集中、公开、独立地进行现货商品交易以及提供相关服务的交易场所。

超市 以顾客自选方式经营的大型综合性零售商场。又称自选商场。

电子商务 利用简单、快捷、低成本的电子通讯方式，买卖双方不谋面地进行各种商贸活动。电子商务可以通过多种电子通讯方式来完成。

农产品加工厂 加工农产品的工厂。

加工产品 通过工厂加工的农产品。

出口 直接向国(境)外出口商品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的商品金额。

销售额 对本单位以外的单位和个人出售的商品金额。

(五) 科技创新及应用情况

专利引进项数 年末引进专利的数量,从本园区之外引进的就算。专利是指专利权人对发明创造享有的专利权,即国家依法在一定时期内授予发明创造者或者其权利继受者独占使用其发明创造的权利。

新品种引进数 年末引进新品种的个数,从本园区之外引进的就算。新品种是指采用新技术原理、新设计构思研制、生产的全新产品,或在结构、材质、工艺等某一方面比原有产品有明显改进,从而显著提高了产品性能或扩大了使用功能的产品。

新技术引进数 年末引进新技术的数量,从本园区之外引进的就算。现代农业新技术可分为三类:一是探索研究型技术,主要是生物技术。二是应用性实用性技术,是最近制订颁布的技术标准、技术规程。三是组装型技术,主要指适应农业发展方式需要所采用的技术集成,如发展生态循环农业中所采用的农业废弃物无害化处理、资源化利用技术,立体种养技术;发展节本高效农业采用的省工免耕技术等。

新技术推广面积 通过引进新技术种植农作物的播种面积。

新品种推广面积 通过引进新产品种植农作物的播种面积。

引进畜禽新品种量 引进畜禽新品种的数量。

培训农民(会员)数量 农民(会员)参加通过一定的教育训练技术手段,有组织的传递农业知识、技能等,提高种植或养殖水平活动的人数。

自主研发专利 园区在本年度末,自行研制或作为共同发明人、共同设计人并获得有效专利数量。专利数量包括中国专利局、三方专利、PCT 专利授予,以及园区近三年内通过自主研发、受让、受赠、并购等方式,或通过 5 年以上的独占许可方式,对其主要产品(服务)的核心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数量。

自主研发植物新产品 自行研发并通过省级或国家级审定或认定并获得新品种证书的植物新品种数。

自主研发畜禽新产品 自行研发并通过省级或国家级审定或认定并获得新品种证书的畜禽新品种数。

承担科研项目获得支持经费: 是指政府、金融机构、企业、其他单位或组织直接投入的用于承担科研项目的资金数量,不包括减免税等间接支持。

无公害农产品 农业产地符合一定条件、生产符合一定规范、产品符合一定标准,认证符合一定程序的,取得合法环境品质优良特征标志的农产品。

绿色农产品 遵循可持续发展原则,按照特定生产方式生产,经专门机构认定,许可使用绿色食品标志,无污染的安全、优质、营养农产品。

有机农产品 根据有机农业原则和有机农产品生产方式及标准生产、加工出来的，并通过有机食品认证机构认证的农产品。

(六) 生产和销售情况

粮食作物 谷物、豆类和薯类。谷物是指禾本科和蓼科粮食作物。包括稻谷、小麦、玉米、谷子、高粱和其它谷物。其它谷物指除稻谷、小麦、玉米、谷子、高粱以外的一些籽实主要用作粮食的作物，包括大麦、元麦(青稞)、莜麦、荞麦、糜子、黍子等。豆类是以食用种籽及其制成品为主的一类豆科植物，包括大豆(分黄豆、黑豆、青豆三大类)和杂豆。薯类包括甘薯和马铃薯。不包括芋头、木薯等。芋头作为蔬菜统计，木薯作为其他作物统计。

油料作物 以榨取油脂为主要用途的一类作物。包括花生、油菜籽、芝麻、向日葵籽和蓖麻籽等。

蔬菜 叶菜类、白菜类、甘蓝类、根茎类、瓜菜类、菜用豆类、茄果类、葱蒜类、水生菜类和其他蔬菜。

食用菌 香菇、黑木耳和蘑菇等，不包括野生菌类。

园林水果 农业生产经营者在专业性果园、林地及零星种植果树(藤)上生产的水果。包括苹果、梨、柑桔类、热带及亚热带水果和其它园林水果如桃、葡萄、红枣等，不包括采集的野生水果。按实收的鲜果计算产量。经脱水、晾干等处理的干果，如干枣、葡萄干、柿饼、桔饼等一律折合成鲜果计算。

时令瓜果 农业生产经营者生产的乔木类和藤本类水果、多年草本水果及果用瓜。包括园林水果和非园林水果(瓜果类)，不包括采集的野生水果。按鲜果产量计算。经脱水、晾干等处理的干果，如干枣、葡萄干、柿饼、桔饼等一律折合成鲜果计算。

茶叶 本年度内生产的全部茶叶产量。包括从成片茶园和零星种植的茶树以及荒芜未垦复的茶树上所采摘的全部产量。不论自食的或出售的，都应统计在内。茶叶的产量按经过初步加工的干毛茶的重量计算。根据制造方法的不同和品质上的差异，将茶叶分为绿茶、青茶、红茶、黑茶、黄茶、白茶、其他茶等。

花卉 以植物的花为最终产品，或以观赏、美化、绿化、香化为主要用途的栽培植物的数量。

苗木 具有根系和苗干的树苗的数量。凡在苗圃中培育的树苗不论年龄大小，在未出圃之前，均称苗木。

中药材 人工种植的、以获取药材原料为目的、主要用于中药配伍以及中成药加工的药材作物面积。包括药用真菌的面积。

生猪期末存栏 本调查期末饲养生猪的总量，包括15公斤以下仔猪、待育肥猪(架子猪)和种猪等数量之和。

能繁殖母猪 猪龄约在9个月(包括9个月)以上的、具备繁殖能力的母猪。

育肥猪 从保育舍转入育肥舍后的猪。

仔猪 从出生到断奶时段的小猪。

牛期末存栏 本调查期末饲养各类型的牛总量，包括牛犊、待育肥牛(架子牛)、奶牛和种牛等数量之和。

奶牛 饲养目的是生产奶的牛。

肉牛 饲养目的是生产肉的牛。

羊期末存栏 本调查期末饲养各种羊只总量。包括羊羔、待育肥羊(架子羊)、奶羊和种羊等数量之和。

奶用羊 饲养目的是生产奶的羊。

肉用羊 饲养目的是生产肉的羊。

家禽期末存栏 本调查期末饲养家禽的总量，包括幼禽、肉用家禽、蛋用家禽和种家禽等。

肉鸡 饲养的目是生产肉的鸡。

蛋鸡 饲养的目是生产蛋的鸡。

水产品产量 渔业(捕捞和养殖)生产活动的最终有效成果，包括全部海水和淡水鱼类、甲壳类(虾、蟹)、贝类、头足类、藻类和其它类渔业产品的最终产量。不包括渔业生产过程中的中间成果，如鱼苗、鱼种、亲鱼、转塘鱼、存塘鱼和自用作饵料的产品等。水产品在上岸前已经腐烂变质，不能供人食用或加工成其它制品的，不统计在水产品产量中。